**关于2016年秋季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教学点2016年秋季毕业的研究生：**

为保证2016年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工作顺利进行和研究生合理安排自己的学位论文工作进度，现将2016年秋季研究生的答辩工作安排通知如下，请各教学点负责人通知所管理的研究生，并请申请答辩的研究生按照要求的进度合理安排答辩进程。

**1、网上提交答辩申请时间：2016年9月12日—9月21日**

凡是计划在2016年秋季答辩的研究生务必于9月21日24：00前登陆研究生院主页的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提交答辩申请，只有在网上提交了答辩申请的研究生才能导入答辩库、进入正常的答辩程序。

**2、答辩资格申请初审时间：9月12日—9月18日**

根据研究生院的要求,我院将提前准备在网上对申请答辩的研究生进行培养环节、成绩、学分以及缴费情况的审查，凡是培养环节不齐全、学分达不到要求或欠费者无法通过答辩资格审核，此次答辩申请无效。

北京教学点的学员请在接到通知起,9月12日-18日以前将以下材料交到农广校成教部：学籍卡一份（贴一寸蓝底照片）、答辩及学位审批表（A4纸单面打印，一式两份、贴同一底版一寸蓝底照片）、开题报告一份、论文志愿表一份、培养计划（一式四份）、校外导师审批表一份、研究生登记表一份（按填表说明填写，贴同一底版一寸蓝底照片）。请注意，以上表格涉及**校内导师**签字的部分请在上交之前与指导老师沟通并填写完成，涉及**校外导师**签字的部分将表格交到农广校后由学校统一办理。以上表格逾期不交视为放弃本次答辩申请，不再通知。

另外审核成绩:试卷是否齐全,学分修够没有；学费:是否交齐。

只有上述各项内容齐全的研究生的档案,将送至研究生院进行复审。

**3、学位论文格式审查与学术不端行为检测时间：10月15日—11月3日**

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需将学位论文电子版（PDF格式）上传至专业学位信息管理系统中，由学院对学位论文进行格式审核，格式审核通过后方可进入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环节。

所有通过格式审查的学位论文在送审前都将进行学术不端行为检测，若文本检测结果全文复制比例未超过30%符合《北京林业大学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工作实施办法》的规定，则直接进入送审环节.

请各位研究生务必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交学位论文，否则将会影响到论文的预审、送审、评阅和答辩进程，责任自负。

**4、学位论文送审环节时间：11月7日—12月10日**

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由学院采用远程网络隐名评审方式送审2位专家。**如有一篇不通过者,则取消本次答辩资格。**

**5、正式答辩的时间： 11月23日—12月13日**

**6、答辩材料和数据上报时间：12月15日—12月18日**

答辩通过的学员,请在数据上报前在系统中填写学位基本情况表,经审核通过,上传电子版论文**.**

经济管理学院培训部

二O一六年九月十二日